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预算公开报告

(乌海市人社局本级及所属 3 个二级单位)

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0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事业运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根据《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乌海市本级预决算公开方案〉的通知》（乌财预〔2022〕562号）文件要求，现将经市十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1.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自治区党委、政府相关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监督检查。

2. 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开发规划、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人才培养、引进、使用、评价、激励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人

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拟订全市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全体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落实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全市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全市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按要求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5.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假期制度。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女工及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国（境）外专家、留学人员来市（回市）工作政策。按照规定权限对部分外国人来华工作进行服务监督。拟订

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机制。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的实施意见。

9.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和自治区表彰奖励制度，做好相关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拟定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的落实意见。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牧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牧民工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牧民工合法权益。

12.完成乌海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落实国家职业资格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2023年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部门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机构

2023年，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机构数4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家。与去年相比无变化。

（二）局属单位设置

纳入本单位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乌海市就业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乌海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乌海市企业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的全额事业单位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1.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公务员编制30个，工勤、事业编制33个。实有公务员28人，比上年减少2人，

减少原因为在职人员退休。工勤、事业人员29人，比上年减少3人，减少原因为在职人员退休。离退休职工45人，比上年增加9人，增加原因在职人员年龄达到退休标准人数增多。

2.乌海市就业服务中心。公务员编制25个，工勤编制0个，事业编制11个。实有公务员20人，比上年增加6人，增加原因为2022年9月考入6人。工勤人员1人，比上年增加0人。事业人员10人，比上年增加5人，增加原因为原人才交流中心与就业服务中心合并，转入5人。离退休职工37人，比上年增加2人，增加原因为2022年12月退休2人。

3.乌海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30个，实有人员26人，与上年人数一致。离退休职工11人，比上年增加2人，增加原因为单位新增退休人员2人。

4.乌海市企业退休人员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68个，实有人员58人，比上年减少7人，减少的原因为在职人员转退休。离退休职工101人，比上年增加8人，增加原因为在职人员转退休。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6252.51万元，与上年相较增加1284.29万元，增长

25.85%，主要原因：

人社局机关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782.48 万元，增长 50.42%，增长主要原因：一是部分经费增加 862.48 万元，其中项目经费增加 832 万元，包括三支一扶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和社区民生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 690 万元、金保工程 34 万元、数字化档案管理 20 万元、人事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 20 万元、工伤能力鉴定及工伤电子档案数字化建设 38 万元、人社大楼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人力资源业务费 5 万元、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5 万元、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30.48 万元。二是部分经费减少 80 万元，减少项目为物业管理费。

市就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422.03 万元，增长 71.97%，增长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164.94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增加 10.09 万元；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247 万元。

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101.38 万元，增长 18.57%，增长主要原因是增加发放单位人员及职教幼教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

市企业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减少 21.6 万元，减少 0.95%，减少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在职人员转退休，二是压减经费支出。

（一）收入预算总计 6252.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252.5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52.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

加 1284.29 万元，增长 25.85%。主要原因：

人社局机关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782.48 万元，增长 50.42%，主要原因：一是部分经费增加 862.48 万元，其中项目经费增加 832 万元，包括三支一扶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和社区民生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 690 万元、金保工程 34 万元、数字化档案管理 20 万元、人事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 20 万元、工伤能力鉴定及工伤电子档案数字化建设 38 万元、人社大楼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人力资源业务费 5 万元、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5 万元、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30.48 万元。二是部分经费减少 80 万元，减少项目为物业管理费。

市就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422.03 万元，增长 71.97%，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164.94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增加 10.09 万元；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247 万元。

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增加 101.38 万元，增长 18.57%，主要原因是增加发放单位人员及职教幼教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

市企业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减少 21.6 万元，减少 0.95%，主要原因：一是单位在职人员转退休，二是压减经费支出。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整体无上年结转结余。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252.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252.51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9.4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会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2.9 万元,增长 7.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工会经费提取比例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828.7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离休干部慰问费、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缴费、局机关及局属单位项目经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538.26 万元,增长 35.85%。主要原因一是局机关增加 865.45 万元,其中项目经费增加 832 万元,包括三支一扶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和社区民生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 690 万元、金保工程 34 万元、数字化档案管理 20 万元、人事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 20 万元、工伤能力鉴定及工伤电子档案数字化建设 38 万元、人社大楼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人力资源业务费 5 万元、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5 万元、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增加 33.45 万元;

二是市退休服务中心增加 95.26 万元,增加资金为职教幼教老师养老金调标及绩效奖金支出;三是市就业服务中心增加 454.67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增加;四是乌海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增加 122.88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调整。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47.79 万元,主要用于人社局及所属二级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80.77 万元,下降 65.5%,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不纳入部门预算。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236.47 万元,主要用于人社局及

所属二级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3.9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6252.5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252.5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252.51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6252.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19.51 万元，占 56.3%；项目支出 2733 万元，占 43.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252.5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52.51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比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元，占比 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1284.29 万元，增长 25.85%。主要原因：

人社局机关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782.48 万元，增长 50.42%，主要原因：一是部分经费增加 862.48 万元，其中项目经费增加 832 万元，包括三支一扶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和社区民生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 690 万元、金保工程 34 万

元、数字化档案管理 20 万元、人事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 20 万元、工伤能力鉴定及工伤电子档案数字化建设 38 万元、人社大楼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人力资源业务费 5 万元、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5 万元、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30.48 万元。二是部分经费减少 80 万元，减少项目为物业管理费。

市就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422.03 万元，增长 71.97%，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164.94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增加 10.09 万元；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247 万元。

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增加 101.38 万元，增长 18.57%，主要原因是增加发放单位人员及职教幼教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

市企业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减少 21.6 万元，减少 0.95%，主要原因：一是单位在职人员转退休，二是压减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252.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84.29 万元，增长 25.85%。主要原因：

人社局机关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782.48 万元，增长 50.42%，主要原因：一是部分经费增加 862.48 万元，其中项目经费增加 832 万元，包括三支一扶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和社区民生志愿者生活补贴及社保缴费 690 万元、金保工程 34 万元、数字化档案管理 20 万元、人事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 20

万元、工伤能力鉴定及工伤电子档案数字化建设 38 万元、人社大楼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人力资源业务费 5 万元、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5 万元、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30.48 万元。二是部分经费减少 80 万元，减少项目为物业管理费。

市就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增加 422.03 万元，增长 71.97%，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164.94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增加 10.09 万元；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247 万元。

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增加 101.38 万元，增长 18.57%，主要原因是增加发放单位人员及职教幼教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

市企业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与上年相比预算总计减少 21.6 万元，减少 0.95%，主要原因：一是单位在职人员转退休，二是压减经费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39.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 万元，增长 7.9%。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工会经费提取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827.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6.3 万元，增长 39.9%。增长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各类工资项及社保缴费增加。

2.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 万元，增长

10.58%。增长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其中劳动监察办案经费增加 5 万元备装购置费，人社办公大楼全年水电费增加 17 万元（历年人社大楼水电费由进驻的 5 家单位共同承担，本年度由我单位独自承担）。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6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4.71 万元，增长 56.45%。增长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

4.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是本年度人事档案数字化纳入年度预算中。

5.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 1667.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8 万元，增长 2.28%。增长原因：一是市企业退休服务中心因在职人员转退休减少预算 35.71 万元；二是市社保中心因人员变动增加预算 72.99 万元。

6.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4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 万元，增长 54.1%。增加原因是人社局增加 140 万元三支一扶生活补贴社保缴费专项资金及 20 万元各类人事、职称考试经费。退服中心增加 5 万元的神华乌海能源公司退休职工基层党建经费。

7.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85.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84 万元，增长 458.87%。

增长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调整。

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72.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5.82 万元，增长 344.56%，增长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绩效奖金

9.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9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53 万元，增长 12.52%。增长原因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导致保险缴费基数增加，预算增加。

10.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46.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26 万元，增长 12.52%。增加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11.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5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7 万元，增加 100%。增长原因：一是人社局增加 550 万元社区民生志愿者生活补贴社保缴费；二是就业服务中心增加 27 万元中小企业储备高校毕业生生活补贴款。

12.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安排 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是本年新增失业人员取暖费项目支出。

1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6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8 万元，增长 17.19%。增长原因：一是退休服务中心职教幼教人员养老金调标。

二是社保中心增加职教幼教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发放。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98.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21 万元，增长 48.61%。增长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 49.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 万元，增长 1.02%。增长原因：在职人员工资调标导致核定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36.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9 万元，增长 11.24%。增长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519.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51.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45.52 万元、津贴补贴 760.19 万元、奖金 206.45 万元、绩效工资 418.0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2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6.1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7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6.4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8 万元、退休费 155.97 万元、生活补助 2.5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68.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73 万元、

印刷费 5 万元、水费 1.32 万元、电费 3.48 万元、邮电费 4.58 万元、取暖费 10.06 万元、差旅费 11 万元、维修（护）费 2.5 万元、租赁费 3 万元、培训费 49.3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劳务费 2.61 万元、工会经费 39.46 万元、福利费 49.3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1.3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8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与上年相较增加 0 万元。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元，与上年相较增加 0 万元。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预算，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5.9 万元，其中本年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9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较上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增长 40%。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其中本年拨款安排 0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剔除上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预算较上年预算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5.25%，其中本年拨款安排 0.9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增长 40%；增加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自治区、乌海市公务接待费管理规定的基礎上，严控公务接待支出，但由于人社局机关公务接待任务较重，结合上年度公务接待任务总体情况，本年度增加 0.2 万元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4.75%，其中：本年拨款安排 5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预算较上年预算无变化。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其中本年拨款安排 0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较上年预算无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中，本年拨款安排 5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预算无变化。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3年预算安排项目31个，项目预算总金额2733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2733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单位资金0万元。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2023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5.15万元，其中：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11.73万元、印刷费5万元、水费1.32万元、电费3.48万元、邮电费4.58万元、取暖费10.06万元、差旅费11万元、维修（护）费2.5万元、租赁费3万元、培训费49.32万元、公务接待0.2万元、劳务费2.61万元、工会经费39.46万元、福利费49.3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1.3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18万元。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增加21.55万元，增长8.85%，增长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导致工会经费、福

利费、培训费等变动。

二、事业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事业运转经费，是指各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我部门无事业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16.16万元，较上年减少23.23万元，下降58.97%。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其中：

1.货物类预算16.16万元，占比100%，较上年减少23.23万元，下降58.97%，减少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使用价值效率低的货物采购。

2.工程类预算0万元，占比0%，较上年较上年预算无变化。

3.服务类预算0万元，占比0%，较上年较上年预算无变化。

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0项，预算为0万元，服务类型为0，涉及预算单位0家，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或其他资金）。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2023年公务用车及大型设备情况

截至2022年末，共有车辆5辆，其中：其他用车5辆。较上年数量无变化，主要用于我单位工作人员外出办事用车。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2023年房屋建筑物情况

（1）人社局房屋建筑面积10241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9851平方米、业务用房39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与上年一致。

（2）乌海市企业退休人员服务中心房屋建筑面积5738.27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2485.32平方米、业务用房3252.95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较上年增加5738.27平方米，增加原因：本年度我单位对部分离退休人员活动场所进行评估并入固定资产。

（3）乌海市就业服务中心房屋建筑面积1198.5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1198.5平方米，与上年一致。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3年我部门无征收收入。非税收费项目为考试事业单位招聘考试报名费和工伤劳动能力鉴定。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公开绩效目标 31 个，涉密不进行公开的项目 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2733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各单位从各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各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各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专项性支出。

八、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指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事业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事业单位（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海霞

联系电话：0473-3158050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 12 张表以分表形式按系统要求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